

2025 年第二屆 JET 盃 全國桌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依據：中華桌協中桌協字第 1140000149 號，南市體競字第 1132587747 號
- 二、宗旨：為紀念 JET 創辦人林忠雄教練，畢生推展桌球運動，提昇桌球技術，貢獻台灣桌壇，特舉辦本比賽，鼓勵優秀選手，發掘明日之星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桌球協會。
- 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、臺南市體育總會。
- 五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體育總會桌球委員會
- 六、協辦單位：JET 小霸王桌球用品（弘仁貿易）
- 七、比賽日期：114 年 9 月 27 日～9 月 30 日〔六、日、一、二〕。
- 八、比賽地點：臺南市桌球館（臺南市北區東豐路 458 號）。
- 九、比賽項目：

1. 國小男童團體四年級組
2. 國小女童團體四年級組
3. 國小男童團體五年級組
4. 國小女童團體五年級組
5. 國小男童團體六年級組
6. 國小女童團體六年級組

十、參賽資格：

凡國內公私立國小學生均可報名參加，以學校為報名單位，不得兩校合併或男女混合組隊參賽，每人限報名一組一隊參賽，不得重複報名。團體參賽選手學籍需滿一學期以上之在籍學生，即轉學生限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5 日（不含）以前轉學者方得參賽。

- 十一、比賽辦法：採五分制（5 點全部單打，比賽下場最少 5 人，最多可報名 7 人）。
- 十二、比賽制度：預賽分組循環，取 2 隊晉級決賽，決賽採單淘汰賽制。視隊數而定，每組隊數未達 24 隊取消該組比賽。採五局三勝制。
- 十三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 113 年 1 月出版最新桌球規則。
- 十四、比賽用桌：JET8025。
- 比賽用球：NITTAKU 40+三星白色比賽球。

十五、報名：

團體每隊報名費 2000 元。

（填寫表單前，請先預備匯款轉帳帳號末五碼，以便日後查對）

報名請於 114 年 8 月 20 日（三）前填寫線上報名表單，連結如下：

男團四年級：<https://forms.gle/o8cNDV6B5ZDJJJW9>

女團四年級：<https://forms.gle/Rtu6viZLG2Nc8ijAA>

男團五年級：<https://forms.gle/behQVPapuuSXRf6T7>

女團五年級：<https://forms.gle/ZN8zXkdqbqfjQ6heA>

男團六年級：<https://forms.gle/WGp1wQm3dQsgdFM28>

女團六年級：<https://forms.gle/jaT5yH1zqaPHveFMA>

聯絡處：701 臺南市東區怡東路 11 號 2 樓

收費方式：匯款至合作金庫（代碼 006）1531717017799 弘仁貿易有限公司。

電話 06-2091287，傳真 06-2091280。

本比賽如期舉行，已繳報名費未參賽者視為棄權，不予退費。

十六、抽籤日期：114 年 8 月 29 日(五)晚上 7 點在臺南市桌球館，未到者由大會代抽，事後不得異議。

十七、獎勵：

團體組：(前八名均頒發獎狀)

名次	獎	獎金	獎品	共值
冠軍		12,000	JET~T 恤 8 件	16,000
亞軍		8,000	JET~T 恤 8 件	12,000
並列第三 (3-4 名)		6,000	JET~T 恤 8 件	10,000
並列第五 (5-8 名)			JET~T 恤 8 件	4,000

十八、比賽細則：出場比賽之選手，應穿符合規則規定之運動服出場，並請參賽選手隨時攜帶在學證明（內需有相片及入校時間）如遇資格抗議時，而當場提不出證明者，視同資格不符，取消其比賽資格，所賽成績不予計算；視賽程需要得採拆點分桌比賽，參賽選手應依大會預定比賽時間提早 30 分鐘報到檢錄並提交比賽出賽單，時間超過十分鐘未到場者以棄權論。

十九、申訴：

1. 比賽中發生之爭議如規則上有明文規定，以裁判員判決為終決。

2. 球員資格之抗議必須在比賽結束前提出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3. 合法之申訴，應於該場比賽結束 30 分鐘內提出，以書面由領隊或教練簽章，並繳交新台幣 3000 元保證金，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提出，由審判委員會裁決，若申訴成立，退回保證金，不成立沒收保證金充當大會經費，申訴以大會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。

二十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隨時修正並公佈實施之。

二十一、本競賽經中華民國桌球協會中桌協字第 1140000149 號，南市體競字第 1132587747 號核准辦理。